滨州医学院教务处

滨医教字〔2020〕23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课程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部门、院（系）：

课程考试是学校教学工作的重要环节，也是评价教学效果的重要手段。为加强考试管理，规范考试过程，深化考试改革，将学校考试工作制度落地落实，现就进一步加强课程考试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加强考试管理

学校于2019年印发了《滨州医学院考试工作管理办法》（滨医行发〔2019〕5号）（以下简称“考试管理办法”，见附件1）、《滨州医学院考试违规认定与处理办法》（滨医行发〔2019〕90号）（以下简称“考试违规认定与处理办法”，见附件2）等考试相关制度。请各相关部门、院（系）组织广大师生及教学管理人员进行系统培训与学习，并按照考试组织管理、考试方式与要求、考试命题、试卷印制、考务组织、试卷评阅与成绩评定、考试质量分析与反馈、考试

材料归档与成绩复查、考试纪律等各环节的要求，全面做好考试工作，明确任务与职责，保障课程考试工作科学、规范、有序、公平开展，进一步提升课程考试管理水平与教育教学质量。

二、严肃考风考纪

各相关部门、院（系）要严格考试纪律，应把反对、遏止学生考试作弊，作为培养高质量人才的重要环节，通过各种途径，加强对学生的诚信教育，加强监考教师履职培训与监督，加大严肃考风考纪、制止考试作弊的宣传力度，积极弘扬正气，在全校形成讲诚信光荣、弄虚作假可耻的校园文化氛围，形成自觉遵守考试纪律的强烈意识，营造良好教风学风与校风。

三、深化考试改革

在考核方法方面，要注重基于胜任力的专业能力考核，建立学生学业成绩过程性评价和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全过程评定体系与评定标准；在考试命题方面，要进一步加大试题库建设力度,要依据课程教学大纲和考试大纲制定命题计划，采取自建与引进并举措施抓实抓细。可参考国家职业资格考试命题，考试题型应包括客观题、主观题等，客观题要以选择题为主，要把控记忆、理解、运用类型试题的比例，记忆类试题（A1、B1 型）分值原则上控制在 50%以内，增加综合应用题型（A2、A3/A4、X 型）；在考试方式方面，要积极开展教考分离，鼓励全面实施网络考试或纸质试卷网上评卷方

式；在成绩评定方面，要加大过程性评价成绩所占比例，本科必修课程课终成绩占总评成绩的比例一般不超过60%；在考试分析与反馈方面，要进行基于教育测量学的考试分析，并及时、有效反馈给学生、教师和管理人员。

四、定期开展课程考核检查工作

（一）各相关部门、院（系）在每学期的期初教学检查工作中，要重点对上一学期的必修课课程考核工作进行彻查。对照考试工作管理办法，重点对课程考试的考务组织管理、命题、阅卷、成绩评定、考试质量分析与反馈、考试材料归档等环节进行自查与整改，确保所辖课程考试过程规范、环节完整无误。

（二）上一学期课程考核情况检查安排。请各院（系）按照考试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对2019-2020学年第一学期所辖必修课课程的考核情况进行全面自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并于4月20日前，将《滨州医学院课程考核工作评价表》（见附件3）和检查整改情况总结经院（系）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后报送教务处招生考务办公室。学校将于4月30日前组织相关专家对课终考试试卷进行抽查，形成检查总结报告并进行反馈。对抽查中发现严重问题的，学校将严肃处理，并在全校进行通报整改。

联系人：刘洪付，6913064

附件：1.《滨州医学院考试工作管理办法》

2.《滨州医学院考试违规认定与处理办法》

3.滨州医学院课程考核工作评价表

滨州医学院教务处

2020 年 4 月 8 日